

证券代码：300853

证券简称：申昊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039

债券代码：123142

债券简称：申昊转债

杭州申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属于框架性协议，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；
- 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未涉及具体交易金额，合作过程中具体业务的开展以双方实际推进和实施情况为准，暂无法预计对公司当期及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。

一、协议签署概况

杭州申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中移（杭州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移（杭州）”）经友好协商，本着共同发展、长期合作、优势互补的原则，就具身智能领域的合作关系达成共识，于2026年5月13日在杭州市签署了《战略合作协议》。

本次签署的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仅为框架性协议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。协议签订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公司将根据后续合作情况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交易对手方介绍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中移（杭州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1100920510824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法定代表人：王顶

注册资本：175,000 万元

注册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余杭塘路 1600 号 A01 号楼

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；数字家庭产品制造；智能家庭网关制造；通信设备制造；网络设备制造；软件开发；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；软件外包服务；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；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；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；物联网技术研发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智能控制系统集成；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；计算机系统服务；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；家用电器安装服务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软件销售；通讯设备销售；移动通信设备销售；网络设备销售；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；家用视听设备销售；家用电器销售；人工智能硬件销售；云计算设备销售；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；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；互联网销售（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）；移动终端设备销售；信息安全设备销售；物联网设备销售；智能机器人销售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网络技术服务；互联网数据服务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；人工智能双创服务平台；物联网技术服务；互联网安全服务；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；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；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；销售代理；社会经济咨询服务；广告制作；广告设计、代理；广告发布（非广播电台、电视台、报刊出版单位）；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；会议及展览服务；电子产品销售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许可项目：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；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；互联网信息服务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网络文化经营；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。

中移（杭州）是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移动”）的全资子公司，深耕操作系统、算力与安全、人工智能、机器人四大关键技术领域，是中国移动贯彻“网络强国”战略、推进企业转型的重要布局载体，曾获得 2023 年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，牵头或参与制定国际国内标准 80 余项。

（二）关联关系说明

中移（杭州）与公司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（三）类似交易情况

公司最近三年未与中移（杭州）签署过类似的协议。

（四）履约能力分析

中移（杭州）信用状况良好，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三、协议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协议双方

甲方：中移（杭州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乙方：杭州申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（二）合作主要内容

1、双方以行业需求为导向，依托双方在资源汇聚、场景整合、核心技术研发等方面的各自优势，在具身智能终端产品方面开展深度合作，形成多元化、有韧性的供应格局，充分发挥各自在专业领域的影响力，推动双方共赢发展。

2、为了确保战略合作协议的顺利实施并发挥持续影响力，创造深层次价值，双方将继续为本次合作投入必要的资源和努力，包括但不限于人力、物力、财力以及专业知识和技能。

（三）合作机制

为保障协议的顺利实施和完善，甲乙双方共同加强组织领导，确定建立日常联系和沟通机制。

（四）其他事项

1、本协议为战略协议，本协议下明确的是双方合作的原则和意向，所有合作事项按照法律法规进行，双方具体的合作内容及形式由双方另行签订专项协议或合同，明确双方的责任、权利和义务，确保各项合作项目顺利开展。

2、本协议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叁年。本协议期满前 60 日，如双方均无书面提出终止意向，本协议自动续展 1 年，续展次数不超过 2 次；如需变更合作内容，双方应在期满前 30 日内另行协商并签署补充协议。

四、本协议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公司本次与中移（杭州）签署战略合作协议，双方将重点围绕具身智能领域的产品开发和推广开展深度探索。本次合作紧跟国家“十五五”规划未来产业的前瞻布局、紧扣国务院《关于推进服务业扩能提质的意见》、工信部等八部门《“人工智能+制造”专项行动实施意见》等政策导向。通过此次合作，有利于

拓展公司细分场景市场，进一步完善公司在工业大健康方向的产业布局，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和行业影响力。

2、本次战略合作协议的签署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不构成重大影响，不会因履行协议而对合作方形成重大依赖。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仅为双方达成初步合作意向，并未涉及具体的权利义务安排，亦不涉及具体交易事项及交易金额，合作过程中具体业务的开展以双方实际推进和实施情况为准，暂无法预计对公司当期及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为框架性协议，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尚存在不确定性。未来有关业务合作可能存在行业政策变化、市场变化、管理、人员等方面的风险。公司将密切关注协议的履行情况，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六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截至本公告日，最近三年公司未披露框架协议或意向性协议；

2、本框架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，公司控股股东、持股 5%以上股东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持股未发生变动。公司目前未收到控股股东、持股 5%以上股东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的减持计划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《战略合作协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申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5月13日